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215Z0157号

容诚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8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215Z0157 号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川智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瀚川智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瀚川智能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瀚川智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瀚川智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瀚川智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瀚川智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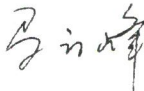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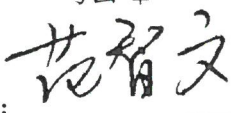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215Z0157号
专项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支彩琴(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云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范智文

2024年4月22日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13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19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5.7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633.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7,560.3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2,072.6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7月18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9）第321ZA0007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 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1号）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6,401,47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8.1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53,089,944.69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3,091,734.4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9,998,210.25元。2023年3月23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2023]215Z0017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44,166.83 万元，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5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3,504.50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75.33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7,834.9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3,161.2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47,328.10 万元；202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754.0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8,254.09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80.3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3,584.88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累计支出 75.33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0.00 元。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40,292.5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40,292.51 万元；202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万元；2023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6,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6,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155.66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155.66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0.14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累计支出 0.14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362.83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

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9年7月18日，公司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吴中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鸡湖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金鸡湖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浦发银行吴中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9080078801700001004）、在中信金鸡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2001012700485572）。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经全部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瀚川智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89080078801700001004 (2023年12月注销)	-
瀚川智能	中信银行苏州金鸡湖支行	8112001012700485572 (2023年6月注销)	-
	合计		-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账号：1102020329001048728、1102020329001053326）、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账号：5010122001802244）、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账号：89080078801900002900）、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账号：0300528926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账号：493679031632、466379280014）签署了《募集资金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在内容上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瀚川智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1102020329001048728	1,196.63
瀚川智能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10122001802244	931.21
瀚川智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9080078801900002900	7.26
瀚川智能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03005289261	29.80
瀚川智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	493679031632	2.19
瀚川智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1102020329001053326	-
瀚川智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	466379280014	195.73
	合 计		2,362.83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7,328.1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2023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0,292.5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瀚川智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072.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61.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328.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制造系统及高端装备的新建项目	否	46,758.00	46,758.00	46,758.00	3,161.27	47,328.10	570.10	101.22	2022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募集资金到位前,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 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81.2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经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于 2019 年 8 月 5 日出具了《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9]第 321ZA0063 号)。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181.2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212.26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p>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4,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p> <p>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4,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p> <p>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4,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p> <p>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2,332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智能制造系统及高端装备的新建项目”结余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改善公司资金状况，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将该项目结余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1,501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该项目结余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首发募投项目专户全部注销。</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不适用</p>

附表 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292.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292.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55,500.00	55,500.00	55,500.00	11,448.58	11,448.58	-44,051.42	20.63	2024/12	不适用	否	否
智能化汽车零部件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12,169.00	12,169.00	12,169.00	2,513.10	2,513.10	-9,655.90	20.65	2024/12	不适用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7,640.00	26,330.82	26,330.82	26,330.82	26,330.82	0.00	100.00	/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	95,309.00	93,999.82	93,999.82	40,292.51	40,292.51	-53,707.31	42.8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5 月 19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										

	<p>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25,000.00 万元。</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4,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26,500 万元。</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苏州瀚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新增苏州市为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不超过 67,669 万元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p>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13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25 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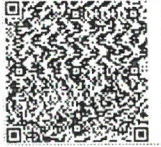


张彩琴(320504010018)
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彩琴(320504010018)
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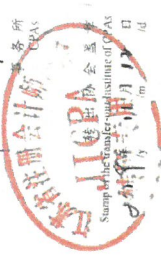


张彩琴(320504010018)
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彩琴 320504010018

年 月 日
/ /



姓名 张彩琴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12-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522701221832
Identity card N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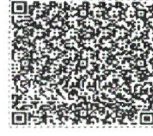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20504010018
So.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02月28日
Date of Issue

2017.04.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云峰(110101560181)
身份证号: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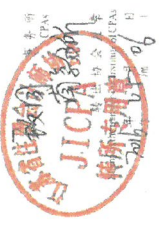
马云峰(110101560181)
身份证号: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让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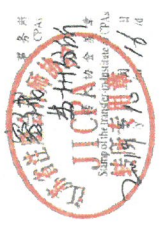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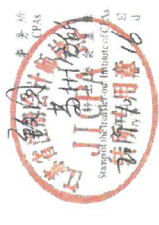
同意转让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让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转让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云峰 110101560181



姓名: 马云峰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1987-09-08
出生日期: 1987-09-08
Date of birth: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Working unit: 230904193709060718
身份证号: _____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云峰(110101560181)
身份证号: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0320595

姓名: 范文文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4-04-01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62201199404011530



特殊普通合伙)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证书编号: 11010032059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